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

有關收購 **TERMINAL LINK SAS** 的 49% 股權 的須予披露交易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投資者附屬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CMA CGM、CMATH及Terminal Link訂立購股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投資者附屬公司同意購買，而CMATH同意出售佔Terminal Link已發行股份49%的股份，總代價為400,000,000歐元，惟須受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規限。

由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有關該收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收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背景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投資者附屬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本公司、CMA CGM、CMATH及Terminal Link訂立購股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投資者附屬公司同意購買，而CMATH同意出售佔Terminal Link已發行股份49%的股份，總代價為400,000,000歐元，惟須受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Terminal Link現時由CMA CGM全資擁有。在完成日期前，CMA CGM將與Terminal Link根據購股協議進行一系列完成前重組。於完成若干完成前重組後，Terminal Link將於法國、摩洛哥、馬耳他、美國(視乎美國重組而定)、象牙海岸、

比利時、中國及韓國的該等碼頭擁有不同比例的股權（該等股權目前由Terminal Link、CMA CGM或其各自的聯屬人士（視情況而定）所持有），惟須待在完成日期之前尚未取得CFIUS批文但已達成有關完成的所有其他條件的情況下可能實施的美國重組（在該情況下，美國休斯敦及邁阿密的集裝箱碼頭將不構成該等碼頭的一部分），方可作實。

購股協議

(i) 日期

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ii) 訂約方

(a) 本公司；

(b) 投資者附屬公司；

(c) Terminal Link；

(d) CMA CGM；及

(e) CMATH。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CMA CGM、CMATH、Terminal Link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iii) 將予收購的資產

相當於Terminal Link的49%股本及投票權的Terminal Link股份。

(iv) 完成的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除非以書面形式明確豁免達成任何該等條件）：(a)就購股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取得各司法權區的政府授權，當中包括反壟斷批文；及(b)完成若干完成前重組，致使Terminal Link將於該等碼頭擁有各項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完成的條件均未獲達成。

倘若其中一方未能於完成日期根據購股協議履行其義務，任何其他訂約方將毋須完成其義務，並可通過書面通知：(a)將完成推遲不超過28日至其可能在該通知中註明的其他日期；(b)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豁免所有或任何要求並繼續進行完成；或(c)終止購股協議。

訂約方預期完成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發生。倘(其中包括)完成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尚未發生，則訂約方有權終止購股協議。

(v) 收購Terminal Link股份的代價

下文概述投資者附屬公司在完成時將支付的實際購買價：

	倘若美國重組 不獲實施 (歐元)	倘若美國重組 獲實施 (歐元)
倘若丹吉爾重組於丹吉爾重組 截止日期之前完成	400,000,000	380,000,000
倘若丹吉爾重組於丹吉爾重組 截止日期之前未完成	368,000,000	348,000,000

上述代價(視情況而定)將以現金支付，並由本公司的內部資源及借款(如適用)提供資金。上述代價乃由投資者、CMATH與Terminal Link經公平磋商後協定。在考慮上述代價時，本公司已計及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該等碼頭的業務表現及位置，以及港口行業的前景和相關地區的宏觀經濟)。

(vi) 額外投資及第二次完成

倘若丹吉爾重組於丹吉爾重組截止日期之後但於丹吉爾重組最後完成日期之前完

成，根據購股協議所載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將會進行第二次完成，屆時CMATH與投資者附屬公司將分別通過認購Terminal Link股份對Terminal Link進行額外投資，致使進行額外投資後，投資者附屬公司於Terminal Link的股權比例將達49%，而CMATH於Terminal Link的股權比例則達51%。

(vii) 第二次完成的先決條件

第二次完成須待(其中包括)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除非以書面形式明確豁免達成任何該等條件)：(a)就購股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於摩洛哥取得若干政府授權；及(b)丹吉爾重組於丹吉爾重組截止日期之後但於丹吉爾重組最後完成日期之前完成。

於本公告日期，第二次完成的條件均未獲達成。

(viii) 投資者附屬公司於第二次完成時將支付的總代價

投資者附屬公司於第二次完成時將支付的總代價為32,000,000歐元。該代價屬於上文第(v)節所載表格所述的代價368,000,000歐元或348,000,000歐元(視情況而定)以外。

(ix) 替代及解除擔保

CMA CGM及／或其若干聯屬人士(Terminal Link及TL集團公司除外)於購股協議簽署前已給予或向Terminal Link提供若干擔保、釋疑函件及其他承諾。

本公司截至完成日期將按個別而非共同及個別的基準，就相當於CMA CGM及／或其聯屬人士在各相關擔保、釋疑函件及承諾下所承擔的責任的49%之金額，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替代CMA CGM及／或其聯屬人士。

(x) 股息彌償保證

倘CMATH自Terminal Link所收取之股息未達致投資者附屬公司於Terminal Link的投資之協定百分比，CMATH須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七個年度，每年度向投資者附屬公司作出彌償保證。

附屬協議

於完成時，購股協議之訂約方須訂立及／或須促使其各自聯屬人士訂立若干附屬協議。本公司及／或投資者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之一的該等附屬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股東協議

購股協議之訂約方將於完成時訂立股東協議。股東協議將於(a)完成日期後滿50年當日；(b)出售Terminal Link已發行或將予發行之全部股份或可獲得Terminal Link股本之其他證券；及(c) Terminal Link之首次公開發售(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終止。

(i) 該業務

Terminal Link的股東同意促使Terminal Link繼續從事該業務。

(ii) 企業管治

Terminal Link由其主席管理，其獲賦予適用法律所授予之一切權力，惟須就若干保留事項取得Terminal Link的董事會及其股東(視情況而定)的事先書面批准。

Terminal Link的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投資者附屬公司有權委任三名董事，而CMATH有權委任四名董事，視乎投資者附屬公司及CMATH隨後於Terminal Link的持股比例之任何變動而定。

(iii) 禁售

Terminal Link的股東受到禁售期之規限。

於禁售期屆滿前，Terminal Link的股東均不可轉讓或授出其所持有之證券，或就其所持有之證券設立或容受存在任何產權負擔，惟股東協議下有關禁售、獲准轉讓或Terminal Link全體股東明確授權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於禁售期屆滿後，Terminal Link的股東均不可轉讓或授出其所持有之證券，或就其所持有之證券設立或容受存在任何產權負擔，惟股東協議下有關禁售、獲准轉讓、首次公開發售或Terminal Link全體股東明確授權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2. 本公司與CMA CGM訂立之關係協議

在簽署購股協議的同時，本公司與CMA CGM訂立關係協議，自完成時生效，據此(其中包括)CMA CGM的班輪將停泊在本集團擁有的若干碼頭，惟須受關係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當中包括該等碼頭須符合相關規定及條件。

關係協議自完成日期起計十二年內有效，經雙方書面同意後可予續期。

有關該等碼頭之說明性備考財務資料

在根據購股協議完成前重組完成後，Terminal Link將於該等碼頭中擁有不同比例的股權。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的九個月，本公司連同CMA CGM以比例合併法編製的該等碼頭的說明性備考合併財務報表之概要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歐元	截至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歐元	截至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九個月 千歐元
除稅及特殊項目前純利	3,888	29,202	8,000
除稅及特殊項目後純利	8,295	23,664	7,684

為免生疑，上述說明性數字已按照(i)Terminal Link於完成前重組完成後將擁有的所有碼頭之經濟利益；(ii)根據歐盟採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或在不適用時，按最佳替代準則編製的有關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計算得出。總部貢獻及合併時的會計調整，並未計入其中。

根據上述比例合併法，Terminal Link於2012年9月30日的備考資產淨值約為207百萬歐元。

訂立購股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包括投資及／或經營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本集團近年來一直積極開拓，並在認為合適時把握海外湧現的收購機會，為現有及可持續增長的港口業務有效注入新增長動力的適當途徑。

董事認為，該收購讓本集團得以透過Terminal Link投資於該等碼頭，與本集團之策略相符，並為本集團邁向國際化的一大步。Terminal Link擁有多個分散於法國、摩洛哥、馬耳他、美國、象牙海岸、比利時、中國及韓國各地之集裝箱港口，各港口均擁有其龐大的增長潛力。此外，董事認為Terminal Link與CMA CGM的策略關係將支持Terminal Link日後的長期增長及發展。本集團相信，Terminal Link於新興市場之碼頭業務及其潛在備選的新項目，會為本集團日後的業務量增長及財務回報注入另一動力。

另一方面，本集團預期其在中國及全球的現有碼頭業務網絡（及由此獲得的貨流業務）將可與Terminal Link提供的服務相輔相成，從而為訂約雙方及本集團與Terminal Link各自的航運客戶創造協同效益。

董事認為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有關該收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該收購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有關本集團、投資者附屬公司、TERMINAL LINK、CMA CGM及CMATH的資料

(i) 本集團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包括投資及／或經營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公共港口營運商，並在全球港口行業處於領先地位。近年來，本集團積極開拓並在認為適當時把握海外收購機會，作為為本集團現有的可持續發展港口業務有效注入新增長動力的適當措施。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港口業務、保税物流及冷鏈業務、物業發展及投資。

(ii) 投資者附屬公司

投資者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為進行該收購而設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iii) Terminal Link

Terminal Link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海運碼頭服務。於完成前重組完成後，Terminal Link將於該等碼頭中擁有不同比例的股權。

(iv) CMA CGM

CMA CGM的主要業務為集裝箱航運。CMA CGM亦投資於部分世界主要港口的航運碼頭。CMA CGM是世界第三大及法國最大的集裝箱航運集團。

(v) CMATH

CMATH是CMA CGM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投資控股。

一般資料

倘任何條件未根據購股協議達成或獲豁免，則根據購股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未必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該收購」	指	投資者附屬公司根據購股協議向CMATH收購Terminal Link 49%的股本及投票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該業務」	指	TL集團公司在該等碼頭開展的業務，或Terminal Link董事會(以Terminal Link董事會相關會議的會議記錄形式)或Terminal Link股東(視情況而定)可能不時書面協定或根據股東協議可能獲批准的該地區或該等地區經營的其他一項或多項業務
「CFIUS」	指	美國外國投資委員會。

「CFIUS批文」	指	根據美國 Exon-Florio修正案 (50 U.S.C. App. Section 2170, 1950年國防產品法第721條 (經修訂)) 終止對根據購股協議擬進行的交易的任何審查或調查，及CFIUS應書面確認並無與該等交易有關的未決國家安全問題，或美國總統並無就該等交易採取 Exon-Florio修正案所授權的任何行動，包括終止或禁止任何該等交易的任何行動。
「完成」	指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件及條款完成買賣 Terminal Link股份，佔 Terminal Link股本及投票權49%。
「完成日期」	指	完成發生的日期。
「CMA CGM」	指	CMA CGM SA，根據法國法律組成的公司 (<i>société anonyme</i>)。
「CMATH」	指	CMA Terminals Holding SAS，根據法國法律組成的公司 (<i>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i>)。
「本公司」	指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普通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元區相關國家的法定貨幣歐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投資者附屬公司」	指	China Merchants (Luxembourg) S.à r.l.，根據盧森堡法律組成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禁售期」	指	自完成日期起至完成日期後五年屆滿當日的期間。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第二次完成」	指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分別由CMATH及投資者附屬公司完成對Terminal Link作額外投資，此後，投資者附屬公司於Terminal Link的股權比例將達49%,CMATH的股權比例則為51%。
「購股協議」	指	由本公司、投資者附屬公司、CMA CGM、CMATH及Terminal Link於2013年1月25日交易時段後就Terminal Link的49%股本及投票權所訂立的購股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協議」	指	購股協議訂約方將於完成日期訂立有關Terminal Link的股東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丹吉爾重組」	指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於完成日期前由CMA CGM向Terminal Link轉讓CMA CGM位於(摩洛哥)丹吉爾的集裝箱碼頭的直接及間接權益。
「丹吉爾重組 截止日期」	指	2013年3月31日與取得最後之相關規定反壟斷審查批准之日兩者之間較後者。
「丹吉爾重組最後 完成日期」	指	可能進行丹吉爾重組的最後日期(完成日期之後四個月)。
「Terminal Link」	指	Terminal Link SAS，一家根據法國法律成立的公司(<i>société par actions simplifiée</i>)。
「該等碼頭」	指	現時由Terminal Link擁有或於完成日期將由Terminal Link擁有(視情況而定)不同比例股權的集裝箱碼頭，即於(法國)敦刻爾克的des Flandres碼頭、於(法國)福斯的Eurofos、於(法國)勒阿弗爾的de France碼頭及Nord碼頭、於(法國)蒙特瓦爾的du Grand Ouest碼頭、於(摩洛哥)卡薩布蘭卡的Somaport、於(摩洛哥)丹吉爾的Eurogate Tanger、於(馬爾他)馬爾薩什洛克的Malta Freeport碼頭、於(美國)休斯敦的Houston Terminal Link Texas、於(美國)邁阿密的南佛羅里達集裝箱碼頭、於(象牙海岸)阿比讓的Terra Abidjan、於(比利時)安特衛普的Antwerp Gateway、於(比利時)澤布呂赫的Container Handling Zeebrugge、於(中國)廈門的海滄新海達集裝箱碼頭及於(韓國)釜山的釜山新集裝箱碼頭，惟須待在完成日期前尚未取得CFIUS批文但已達成有關完成的所有其他條件的情況下可能實施的美國重組，在此情況下於(美國)休斯敦及(美國)邁阿密的集裝箱碼頭不會構成該等碼頭的部分。

「TL集團公司」	指	Terminal Link及其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重組」	指	根據購股協議的條款於完成日期或之前由CMA CGM或促使CMA CGM向CMA CGM或任何CMA CGM的聯屬人士轉讓Terminal Link於若干美國附屬公司的全部直接及間接權益。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傅育寧

香港，2013年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傅育寧博士、李建紅先生、李引泉先生、胡政先生、蒙錫先生、蘇新剛先生、余利明先生、胡建華先生、王宏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國謙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